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 63,818,494 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 5.16%。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37,835,239 股变更为 1,174,016,745 股。

2、截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上述回购股份 63,818,494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2018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股权激励的预案》（以下称“第一次回购”），同意公司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后期股权激励计划之标的股份，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 2018 年 8 月 7 日，公司完成本次实施回购股份，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13,614,85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9%，最高成交价为 12.2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0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49,966,501.17 元（不含交易费用及利息收入）。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完成了 4,014,856 股股份的注销，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了 9,50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本次注销前，公司第一次回购股份剩余库存股

100,000 股。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以下称“第二次回购”），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金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后期股权激励计划或注销之标的股份，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至 2019 年 1 月 21 日，公司完成本次实施回购股份，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37,919,094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3.04%，最高成交价为 11.159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6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93,365,756.19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注销前，公司第二次回购股份剩余库存股 37,919,094 股。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第一次回购剩余库存股 100,000 股的用途调整为用于后期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将第二次回购剩余库存股 37,919,094 股的用途调整为 50%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50%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以下称“第三次回购”），同意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金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20 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的 50%拟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50%拟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

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并将节余的全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回购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25,79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最高成交价为 9.3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2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97,949,632.0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注销前，公司第三次回购股份剩余库存股 25,799,400 股。详细信息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21年5月7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已回购的 63,818,494 股股份的用途调整为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37,835,239 股变更为 1,174,016,745 股。详细信息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截止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关于本次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申报期已到期，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提供担保或者提前清偿债务的要求。

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已回购股份 63,818,494 股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期限的相关要求。

三、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比（%）	股份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4,575	0.01	64,575	0.01
高管锁定股	64,575	0.01	64,575	0.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37,770,664	99.99	1,173,952,170	99.99
三、总股本	1,237,835,239	100	1,174,016,745	100

四、其他后续事项安排

公司将尽快召开相关会议审议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章程事项，并在上述事项经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